

证券代码：003816

证券简称：中国广核

公告编号：2024-025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4月9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董事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3408会议室采用现场视频及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董事杨长利先生和庞松涛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议案表决。

4. 经半数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，本次会议由公司执行董事高立刚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监事、总裁、副总裁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与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全体委员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。

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6）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修订〈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本制度的具体内容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4 日